

中学 古文 虚词 直解

王梦华 编著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学古文虚词直解

王梦华 编著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学古文虚词直解
zhōng xué gǔ wén xū cí zhí jiě

王梦华 编著

•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长春市斯大林大街)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长春新华印刷厂附属厂制版
长春市印刷厂印装

•

350×1168毫米32开本 8.25印张 290,000字

1984年11月第一版 1984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40,000

统一书号：7934·4 定价：1.25元

内 容 提 要

中学语文课本中的文言文是教学的重点，同时也是学习的难点。特别是其中的古汉语虚词的意义及其运用，更是不易掌握的基础知识。本书对中学语文课本中的古代散文篇章中的虚词，逐个做了解释。内容包括：指出其词性、直译、语法分析、扼要的分析 and 讲解。同时还对每篇古文中出现的虚词及其运用次数进行了统计，书后附有常用虚词用法总表，以便对虚词的各种用法能有一个总的认识，还可做为研究教材及总复习的重要参考。为了帮助读者在没有注释的情况下通读全文，作者还对文中的若干关键性实词也做了简明的讲解。在解释时力求通俗明白，不避难点，突出重点，不漏一个虚词。因此，本书是中学及各类中等学校语文教师的备课手册，是大、中学生学习文言文必备的工具书。

目 录

关于文言虚词的学习和教学 (代序)	1
-------------------	---

1 寓言二则	8
2 黔之驴	11
3 狼	13
4 卖油翁	15
5 口技	17
6 扁鹊见蔡桓公	20
7 马说	22
8 △冯婉贞	24
9 △李愬雪夜入蔡州	29
10 愚公移山	33
11 核舟记	36
12 活板	40
13 三峡	43
14 西门豹治邺	45
15 曹刿论战	51
16 陈涉世家	54
17 捕蛇者说	59
18 隆中对	64
19 公输	69
20 岳阳楼记	74
21 答司马谏议书	78
22 甘蕉疏序	82
23 廉颇蔺相如列传	85

24	师说	97
25	赤壁之战	102
26	劝学	116
27	石钟山记	119
28	病梅馆记	124
29	谋攻	127
30	鸿门宴	131
31	张衡传	142
32	促织	147
33	论贵粟疏	157
34	订鬼	165
35	六国论	168
36	指南录后序	173
37	邹忌讽齐王纳谏	179
38	中山狼传	182
39	论积贮疏	191
40	方腊起义	195

常用虚词用法总表

1	之	200	11	则	223
2	而	203	12	矣	225
3	以	205	13	自	226
4	也	209	14	乃	226
5	其	211	15	然	228
6	为	213	16	已	229
7	于	216	17	故	230
8	者	217	18	乎	231
9	所	219	19	亦	233
10	与	221	20	如	233

21	是.....	235	31	或.....	246
22	若.....	236	32	夫.....	247
23	将.....	237	33	及.....	248
24	相.....	238	34	固.....	249
25	焉.....	240	35	莫.....	250
26	且.....	241	36	诸.....	251
27	请.....	243	37	哉.....	251
28	遂.....	244	38	即.....	252
29	因.....	244	39	耳.....	253
30	虽.....	246	40	既.....	254
后 记.....			255		

关于文言虚词的学习和教学（代序）

在文言文教学中，虚词占有相当重要的位置。

就一篇具体的文章来说，虚词的数量有多少，往往因作者而异。有人喜欢多用，有人喜欢少用，这是写文章用词造句的风格不同。但总的来说，虚词在文章当中约占总字数的三分之一左右。以《论积贮疏》为例，全篇398字，虚词150个，占三分之一强。在一篇文言作品中，虚词占有这样大的比例，有这样可观的数量，它自然要在文言作品的教学中占有重要的位置。

就虚词的性质和作用来说，它既属于词汇范畴，也属于语法范畴。在古汉语词汇当中，文言实词是大量的、主要的，是第一位的；但文言虚词也不能缺少，它同样是古汉语词汇的组成部分之一。例如《后汉书·马援传》：“吾爱之重之，愿汝曹效之。”这句话里有三个“之”字，都是代词，可译为“他”。全句意思是：我喜爱他，敬重他，希望你们效法他。如果没有“之”字，意思就完全变了，等于说：我喜爱庄重，希望你们效法。似乎是让别人效法自己。又如《左传·襄公·三十年》：“子产而死，谁其嗣之？”句中的“而”是假设连词，在此有“如”“若”的意思。如果把“而”的词义理解错了，就可能以为此时子产已经死了。在具体的句子里，在一定的语意环境之中，某些虚词和实词一样，是构成句子的最小语言单位，有它的意义存在。当然，虚词和实词比较起来，实词的意义是具体实在的；而虚词的意义则是比较虚的，是比较难以琢磨的，

同时也是不固定的，它往往随着所在的场合不同而有不同的讲法。正因为如此，要做到准确地把握每一个虚词的用法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需要我们认真地对待它，细心地去寻求它在不同场合的意义。

虚词还属于语法的范畴，它是按着语法规则把词结构成句子的不可缺少的因素。我们打个比方说，做一件衣服，要用布料，但是光有布料还不行，必须用线和纽扣之类按着一定的顺序把它连缀起来，才能成为衣服。其中布是主要材料，是实词；线和扣子、挂钩之类是把主要材料结构起来的材料，是虚词。这两种材料的主次地位虽然不同，但是在构成文言文的过程中都是不能缺少的。试看《荀子·劝学》中的一句话：

青，取之于蓝而青于蓝；冰，水为之而寒于水。

如果把这句话中的虚词去掉，就成为“青，取蓝青蓝；冰，水为寒水。”不成话了。可见用词造句，虚词是不能缺少的。它能够表示词和词的关系，把古汉语的实词结构成句子。如果我们阅读文章、讲解文章，对虚词搞不清楚，只能根据注解知道几个实词的讲法，对句义是不能彻底搞明白的。

以上是说虚词的重要性，在文言文教学中必须认真地对待它。虚词究竟有多少？杨树达的《词诠》共收录500多个。实际上常用的并不多。以本书所选统编中学教材中的四十篇古文统计，共出现虚词240个左右，其中运用次数在10次以上的有：

之 (756)	不 (456)	以 (338)
而 (323)	也 (253)	者 (242)
其 (241)	为 (236)	于 (187)
所 (126)	与 (120)	则 (107)
可 (108)	矣 (98)	此 (89)

吾 (81)	是 (72)	然 (69)
已 (67)	自 (65)	故 (64)
乃 (60)	皆 (59)	如 (57)
何 (57)	乎 (55)	能 (54)
又 (51)	亦 (50)	欲 (50)
若 (47)	未 (46)	得 (41)
必 (40)	相 (40)	且 (40)
将 (39)	非 (38)	焉 (37)
至 (35)	复 (34)	予 (34)
请 (33)	遂 (31)	当 (31)
因 (29)	虽 (28)	或 (27)
甚 (26)	敢 (25)	夫 (25)
从 (23)	及 (22)	终 (22)
固 (22)	几 (22)	莫 (21)
俱 (21)	诸 (20)	哉 (20)
即 (19)	耳 (18)	安 (18)
余 (18)	弗 (17)	既 (17)
尝 (16)	尽 (16)	犹 (16)
汝 (14)	独 (14)	常 (13)
彼 (13)	尚 (13)	各 (13)
岂 (12)	盖 (12)	等 (11)
足 (11)	益 (10)	并 (10)
始 (10)	孰 (10)	共83个

根据这四十篇古文的统计，最常用而又必须认真掌握的有如下40个：

之、以、而、也、其、为、于、者、所、与、则、矣、
自、乃、然、已、故、乎、亦、如、是、若、将、相、

焉、且、请、遂、因、虽、或、夫、及、固、莫、诸、
哉、即、耳、既。

从这40个常用虚词中还可以提出25个作为重点：

之、以、而、也、其、为、于、者、所、与、则、自、
然、是、相、焉、且、请、遂、因、或、夫、莫、诸、即。

这25个虚词都是中学教材中使用频率最高，并且有一定难度的。我们抓住了这些重点虚词，逐个研究掌握，来带动对一般虚词的学习，这就比较容易和方便了，同时也解决了虚词方面的主要问题。

虚词与实词比较，有它自己的特点，我们在处理文章时应该注意到：

(1) 同一个词，往往是身兼二职、虚实并存的。它在某些情况下用作虚词，在另一些情况下又用作实词。例如

“为”字，卜辞作，象手牵象以助劳，因此有“做”义，在很多情况下“为”用作动词。《陈涉起义》中的“为坛而盟，祭以尉首”句，“为”是“筑”的意思，用为动词。在另一些情况下又用作介词或连词：

《鸿门宴》：“谁为大王为此计者？”（介词，“给……”。第二个“为”是动词。）

《鸿门宴》：“吾属今为之虏矣！”（介词，“被……”）

《论贵粟疏》：“圣王在上而民不冻饥者，非能耕而食之，织而衣之也，为开其资财之道也。”（连词，因为）

又如“则”字，金文作，画两个鼎形，即以一个鼎作为标准样子来制做另一个鼎，因此有准则、法则义，是名词。如《离骚》：“愿依彭咸之遗则。”成语“以身作则”等，都是

此义。又用作动词，有效法义。《汉书·司马迁传》：“学者至今则之。”“则”是“效法”的意思。更多的情况则用作连词，例子很多，此不赘举。又如《陈涉起义》中“又间令吴广之次所旁丛祠中”一句，其中“之”是动词，“所”是名词，而在更多的情况下“之”和“所”都是代词或助词。象这样，有些词具有双重身份，一个词本身虚实并存，这种现象说明很多虚词都是由实词变化来的，或者假借来的。只是这些实词虽然经过虚化但并不彻底，因此它的虚义和实义在文言作品中间或出现。诸如此类情况，都需要我们认真辨识，在具体的词句中要看准它究竟以什么身份出现，避免发生误解。

(2) 同一个虚词在不同的语句中变化灵活，往往难于准确地把握它。为了便于说明，我们还是同实词作个比较。一个实词虽然有很多种用法，但是往往词性不变，或者变化不大。例如“兵”这个词，可以指“武器”，也可以指拿着武器的人，即“士兵”、“军队”；也可以指“战争”、“军事”，都是名词。但在“左右欲兵之”这句话中，“兵”是动词。兵，主要是名词，偶尔用作动词。又如“食”这个词，可以指“吃”，动词；也可以指“吃的东西”，名词；也可以是“给吃”，动词。当“给吃”讲时读第四声，语音有相应的变化。食，主要是动词，有时用作名词。虚词的情况则有所不同。一个虚词有很多个用法，往往不仅是一词多义，而是兼有好几个词类。例如“与”字，作动词用是实词，有“给”、“参与”、“交往”、“敌对”、“赞许”等义，这是一词多义。作虚词用的“与”字，可以作副词，有“皆”、“全”义；可以作介词，有“跟……”、“同……”、“和……”义；可以作连词，有“及”、“和”、“同”义；可以作句中语气词，无义；可以作句尾语气词，表疑问、反问或感叹。类似这种情况就不是一词多义，而是兼有好几个词

类。又如“自”字，可以作代词，可以作副词，可以作介词，可以作连词，也是如此。象这样，一个虚词兼有众多的词类，而且在同一词类中表示的意义又不是固定不变的，往往随着语句的不同有许多微妙的变化，因此说它变化灵活，最难把握。我们研究它的用法，也主要应该研究它的各种变化。

(3) 文言虚词和组词成句的语法规则有着密切的关系，对虚词的解释和对语法结构的分析往往是连在一起的。例如《师说》：“爱其子，择师而教之。”句中“之”字处于宾语的位置，显然是代替前面的“子”，当是代词。

“永州之野产异蛇。”（《捕蛇者说》）

这个“之”字用在定语和中心词之间，应为助词，相当于现代汉语的“的”。

“孤之有孔明，犹鱼之有水也。”（《隆中对》）

这两个“之”字用在主谓之间，也只能是助词，不能译出。

“宋何罪之有？”（《公输》）

这个“之”字用在前置宾语和谓语之间，作为宾语前置的标志，也是助词，不能译出。四个“之”字虽然用法不同，但可以根据语法结构判断它们都是助词，有的能译，有的不能译出。又如《孟子·许行》中的“治人”和“治于人”。“治人”是动宾关系，“治于人”则是动补关系，“于人”是介宾词组作补语，意思是“被人治”。结构变了，意思也完全相反。这个“于”字关系重大，有没有它，结构和意思都有很大的不同。“孤有孔明”是个完整的句子，“孤之有孔明”，加个“之”字，就使这个句子变成词组了。“之”字虽然译不出来，但对结构却有重大的影响。因此，分析语法和解释虚词往往是一件事情，二者是相辅相成的。

(4) 绝大多数的实词，在现代汉语中都可以找到与它相

对应的词语来注译，有些词甚至古今完全相同，不必注译；而文言虚词能够在现代汉语中找到与它恰好对应的词语却是极其困难的。有些虚词虽然能够大体对译出来，但它的灵活性、不固定性比实词更强；有些只起结构作用的虚词，或表示关系，表示语势、语气的虚词，则很难对译出来。象“夫”“窃”“之”“也”等一些虚词也很难完全准确地对译出来。

(5) 因为以上原因，在中学教材或一些文言作品的注释中，往往都注重对实词的注解。对于虚词，除个别的以外，往往都忽略不注，或避而不注；然而教师讲课时遇到这些虚词又不能不处理，正是鉴于这样一种情况，才编写了这本文言虚词解。本书着重解释每一个虚词，在行文中作注，一个也不放过，即或难点，作者也参考、权衡各家之说，采用一种解释，使读者有所参考和凭借。至于实词的解释和思想内容的分析可以参阅其它参考书，这些内容如果统统纳入本书就变得太庞杂了，而且这类参考书很多，不必在本书内重复。虚词虽然数量不多，但如上所述，它们反复出现率很高，灵活性强，有一定难度。我们只要平时的阅读和讲解过程中，注意积累资料，不断总结，认真研究和比较，就会逐渐深入地掌握它们。

寓言二则

郑人买履

韩 非

郑人有且置履者^{“者”特别代词，与动宾词组“置履”结合在一起构成名词语，指代“……的人”。}先自度其^{代词，作定语，译为“自己的”。}足而^{顺承连词，用于两个先后发生的动作之间，译为“而后”。}置之^{代词，代尺码，译为“它”。}其^{代词，译为“自己的”。}坐。至^{动词，译为“到了”、“等到”。}之^{动词，译为“往……去”。}市，而^{转折连词，译为“却”。}忘操之^{代词，代“尺码”，译为“它”。}。已^{时间副词，已经。}得履，乃^{关联副词，译为“才”。}曰：“吾^{人称代词，译为“我”。}忘持度。”反归取之^{代词，代“度”，即尺码，译为“它”。}。及^{介词，译为“等到……的时候”。}反，市罢，遂^{关联副词，译为“终于”。}不得履。人曰：“何^{疑问代词，译作“为什么”。}不试之^{代词，代“履”，译为“鞋”。}，以^{介词，译为“用……”。“以足”是介宾词组作补语，译成现代汉语时要移到动词的前面去。}足？”曰：“宁^{副词，译为“宁可”。}信度，无^{否定副词，译为“不”。}自^{代词，自己，作“信”的前置宾语。在此可译为“自己的脚”。}信也。”^{语气助词，用在句末，加强肯定语气。}

【按】本篇共出现虚词18个，26次。这些虚词及其运用次数如下：之(5)、其(2)、而(2)、自(2)、不(2)，以下诸词均出现一次：且、者、至、已、乃、吾、及、遂、何、以、宁、无、也。

刻舟求剑

《吕氏春秋》

楚人有涉江者，特别代词，与前面的动宾词组“涉江”结合在一起构成名词语，作“有”的宾语。

涉江者：过江的人。其代词，作定语，译为“他的”。剑自介词，译为“从……”，“自舟中”是介宾词组作状语。舟中坠

于介词，译为“到……”，“于水”是介宾补。水，遽契其代词，作定语，译为“他的”。舟，曰：

“是代词，译为“这地方”，作判断句主语。吾人称代词，作定语，译为“我的”。剑之助词，其语法作用相当于现代汉语的“的”，但

在此难以译出。所特别指示代词，与后面的动词“坠”结合在一起构成名词语（中间插入介词“从”），指代行为发生的处所。所从坠：坠落的地方。

从介词，表所从由。坠。”舟止，从介词，译为“从……”或“由……”，“其所契者”是介宾词组作状语。其

代词，作定语，译为“他”。所契者“所……者”组成名词语。“所”和“者”都是特别指示代词，在此都指代行为的对象。译为“所刻的地方”。

入水求之。代词，指剑，译为“它”。舟已时间副词，译为“已经”。行矣，语气助词，译为“了”。

而转折连词，译为“可是”、“但”。剑不行，求剑若为“象”。此，指示代词，译为“这样”、“若此”。

不亦关联副词，译为“也”。惑乎？语气助词，在此表反问是动宾词组作补语。译为“吗”。

以介词，译为“用……”，“以故法”是介宾词组作“为”的状语。故形容词，作定语，译为“旧的”。法为动词，译为“治理”。

其代词，作定语，译为“他的”。国，与介词，译为“和……”，“与此”是介宾词组作状语。此指示代词，译为“这”。

同。时已时间副词，译为“已经”。徙矣，语气助词，译为“了”。而转折连词，译为“但是”。法

不徙。以介词，译为“用……”，“以此”作状语。此指示代词，译为“这样的办法”。为动词，译为“进行”。

治，用这样的办法进行治理。岂反诘副词，译为“难道”。不难哉！语气助词，在此兼有反问和感叹语气，译为“吗”。

【按】本篇共出现虚词23个，40次。这些虚词及其运用次数如下：其（4）、不（4）、此（3）、者（2）、之（2）、所（2）、从（2）、已（2）、矣（2）、而（2）、以（2）、为（2），以下诸词均出现一次：自、于、是、吾、若、亦、乎、故、与、岂、哉。

